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2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经选举,刘美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刘美君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5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刘美君女士曾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美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刘美君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3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北投投资大厦 120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64,197,6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8364

注: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涛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列席 12 人,独立董事均已列席本次股东会。

2.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何峰先生,公司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此外,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本次股东会的监票人由公司股东代表、法律顾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指定的见证律师共同担任。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张涛先生	2,263,008,894	99.9474	是
1.02	刘惠斌先生	2,263,137,317	99.9531	是
1.03	蒋青峰先生	2,263,142,432	99.9533	是
1.04	张小娟女士	2,263,161,923	99.9542	是
1.05	秦怡女士	2,263,333,918	99.9618	是
1.06	李洋女士	2,263,132,009	99.9529	是
1.07	韩羽女士	2,263,137,190	99.9531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张健华先生	2,263,244,832	99.9579	是
2.02	荣健女士	2,263,382,764	99.9640	是
2.03	刘凯湘先生	2,263,246,797	99.9580	是
2.04	陈一峰先生	2,263,250,799	99.9581	是
2.05	杨海滨先生	2,263,281,970	99.9595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外)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张涛先生	11,158,894	90.3726	是
1.02	刘惠斌先生	11,287,317	91.4127	是
1.03	蒋青峰先生	11,292,432	91.4541	是
1.04	张小娟女士	11,311,923	91.6120	是
1.05	秦怡女士	11,483,918	93.0049	是
1.06	李洋女士	11,282,009	91.3697	是
1.07	韩羽女士	11,287,190	91.4117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张健华先生	11,394,832	92.2834	是
2.02	荣健女士	11,532,764	93.4005	是
2.03	刘凯湘先生	11,396,797	92.2993	是
2.04	陈一峰先生	11,400,799	92.3318	是
2.05	杨海滨先生	11,431,970	92.5842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本次股东会的第 1、2 议案涉及逐项表决,每个子议案的逐项表决结果详见本公告相关内容。

3.本次股东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斯亮、王思晔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4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 10 名,以视频方式出席的董事 2 名。

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张涛董事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张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刘惠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战略委员会:张涛(主任委员)、蒋青峰、李洋、韩羽、张健华;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张健华(主任委员)、张涛、刘凯湘;

(3)审计委员会:荣健(主任委员)、陈一峰、韩羽;

(4)风险控制委员会:刘凯湘(主任委员)、张小娟、蒋青峰。

2.自公司本次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1)战略委员会:张涛(主任委员)、蒋青峰、李洋、韩羽、张健华;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张健华(主任委员)、张涛、刘凯湘、荣健;

(3)审计委员会:荣健(主任委员)、陈一峰、韩羽;

(4)风险控制委员会:刘凯湘(主任委员)、张小娟、蒋青峰。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蒋青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何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何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程家林先生、付家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唐洪广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倪学曦先生、陈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史彬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王育峰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各子议案表决情况均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审计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审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聘任向梦怡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简历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蒋青峰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5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26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蒋青峰先生曾任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员工,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资产管理二部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副总裁、资产管理事业部常务副总裁,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职工代表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青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蒋青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2.何峰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2003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6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何峰先生曾任中国船级社(国家船舶检验局)人事处干部,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证券管理部项目助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何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3.程家林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6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程家林先生曾任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柴厂屯村党支部书记助理、半截河村党支部书记助理,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干部调配处(公务员管理处)主任科员,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和党群工作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主任助理,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家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程家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4.唐洪广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唐洪广先生曾任甘肃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财金系讲师,西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甘肃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标准部部门经理、甘肃公司业务二部部门经理、主任会计师助理、副主任会计师,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副主任会计师兼天津分所所长,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裁,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技术部主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助理、投资银行事业部质控综合部总经理、质量控制总部总经理、公司纪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纪委委员、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洪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唐洪广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5.付家伟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22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付家伟先生曾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成都马家花园营业部职员,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高升桥东路证券营业部部员、成都科华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成都府城大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家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付家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6.倪学曦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6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倪学曦先生曾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自营投资部总经理、交易部总经理,固定收益事业部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常务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固定收益事业部总裁,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学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倪学曦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7.陈磊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26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陈磊先生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业务经理、授信审批部业务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资产管理二部总经理助理、项目融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质控综合部总经理、结构化融资部总经理兼研究部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副总裁;公司债务融资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债务融资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事业部总裁兼债务融资总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债务融资总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陈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8.史彬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2019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史彬先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外资司科员,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审核处副处长、证券公司风险处置办公室一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期货监管部副主任,同创九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中证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公司总法律顾问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史彬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9.王育峰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5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王育峰先生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电脑工程部执行经理、技术规划部执行经理;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首席信息官等职务。现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育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王育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二、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简历

1.陈征女士,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陈征女士曾任北京市朝阳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职员,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职员,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运营部副总经理、合规部副经理、清算部总经理、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

2.向梦怡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向梦怡女士曾任珠海国际仲裁院员工,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中心法务,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经理、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

3.杨葵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律硕士。杨葵先生曾任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风险管理部对公授信管理中心风险经理、人力资源部人事业务主管,中共乌鲁木齐市委财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金融办)金融综合服务处处长,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融资部高级投资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总裁办公室主任助理,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总裁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总裁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5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9月14日,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7名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杨海滨独立董事自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履职,其他董事任期均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至此,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6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现将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

董事长:张涛先生

副董事长:刘惠斌先生

非独立董事:张涛先生、刘惠斌先生、蒋青峰先生、张小娟女士、秦怡女士、李洋女士、韩羽女士、刘美君女士(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张健华先生、荣健女士、刘凯湘先生、陈一峰先生,杨海滨先生自本次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履职。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战略委员会:张涛(主任委员)、蒋青峰、李洋、韩羽、张健华;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张健华(主任委员)、张涛、刘凯湘;

(3)审计委员会:荣健(主任委员)、陈一峰、韩羽;

(4)风险控制委员会:刘凯湘(主任委员)、张小娟、蒋青峰。

2.自公司本次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1)战略委员会:张涛(主任委员)、蒋青峰、李洋、韩羽、张健华;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张健华(主任委员)、张涛、刘凯湘、荣健;

(3)审计委员会:荣健(主任委员)、陈一峰、韩羽;

(4)风险控制委员会:刘凯湘(主任委员)、张小娟、蒋青峰。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蒋青峰先生

常务副总经理:何峰先生

副总经理:程家林先生、付家伟先生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唐洪广先生

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倪学曦先生、陈磊先生

董事会秘书:何峰先生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史彬先生

首席信息官:王育峰先生

三、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

总审计师:陈征女士

副总法律顾问:向梦怡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杨葵先生

四、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田野先生,独立董事叶林先生、王锡锌先生届满离任,他们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公司也希望他们继续关心和支持公司的发展。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4976608

传真:010-81152792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北投投资大厦 A 座 11-21 层

电子信箱:pr@sczq.com.cn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5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何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何峰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何峰先生自 2003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6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具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工作经历,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工作经验。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峰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何峰先生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分管行政管理部,未直接分管业务事项,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其所兼任的公司其他职务,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建议

经审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认为何峰先生具备上市证券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何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何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何峰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并按相关规定完成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9 月 15 日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收益支付的公告

(2026 年第 9 号)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快线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91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26年9月15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26 年 8 月 17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4 日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 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日收益逐日累加) 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 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未支付收益)× 当日基金收益 / 当日基金份额总额(按截位法保留到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6年9月16日
收益支付对象	2026年9月15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收益支付公告适用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H 类份额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百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计入投资人收益账户。

(2)本基金 A 类份额持有人所拥有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 年 9 月 16 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进行查询及赎回。

(3)2026 年 9 月 15 日,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 A 类份额不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 A 类份额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

(4)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仍保留每月 15 日集中支付的方式。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5)咨询办法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销售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嘉实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嘉实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 ETF 嘉实;基金代码:15950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 年 9 月 14 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2.083 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 1.8628 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 10:30 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 2026 年 9 月 15 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5 日

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致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29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1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16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8 日起对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投资限额调整为:机构投资者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0 万元,如超过 1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16 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

2)根据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暂停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或登录网站 www.jsfund.cn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等有关事项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投票表决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13 日 17:00 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经统计,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情况如下:

截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 2026 年 8 月 28 日,本基金总份额为 37,745,508.49 份,参与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15,887,112.62 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42.09%。根据计票结果,本次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未达到法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进行,并由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